約翰歐文的聖靈論

王 偉 成

約翰歐文（John Owen，1616~1683）被譽為英國最偉大的神學家，[1] 巴刻（Packer）稱他為最偉大的清教徒神學家，是整個清教徒運動的中心人物。[2] 歐文一生的神學著作及講章共十六巨冊，希伯來書注釋七大冊，並聖經神學一冊。神學著作方面，除教義與護教外，更包括許多靈修實踐神學，如第二冊裡的「與神靈交」（Communion with God），第六冊裡的「罪的治死」（Mortification of Sin），特別在第三第四冊，歐文討論聖靈的位格、性情、工作（重生與成聖）、聖靈與禱告的關係、聖靈的恩賜與聖靈保惠師安慰的工作等。因著歐文對聖靈工作的重視與深入的講解，伏氏（Vose）稱他為「聖靈的神學家」（theologian of the Holy Spirit），[3] 包爾（Brauer）更認為歐文的聖靈論著作是從教父時代以來最為完整的神學作品。[4] 歐文聖靈論的內容十分豐富，今只簡介聖靈的重生（regeneration），聖靈的膏印（sealing），聖靈的交通（communion），與聖靈的恩賜（gifts）。

1. 聖靈重生的工作（Regeneration）

主耶穌在約翰福音第三章講論「重生」的真理，告訴我們重生的重要性：「若不重生，就不能見神的國……不能進神的國。」（約三 3-5）。然而耶穌卻沒有多加說明重生的內容與定義，這不是耶穌的忽略，歐文認為重生的真理與恩典在舊約時代就有，只是這真理啟示不及新約時代明顯（clearly manifested），並這重生的恩典不及新約時代恩澤萬民。[5] 歐文指出，若重生的真理在舊約根本沒有提到，耶穌就不會責備尼哥底母：「你是以色列的先生（teacher in Israel），還不明白這事嗎？」的確，這事早已記在耶利米書與以西結書：「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裡面（minds），寫在他們心上（hearts）。」（耶卅一 33）「我也要賜給你們一個新心，將新靈放在你們裡面，又從你們的肉體中除掉石心，賜給你們肉心。我必將我的靈放在你們裡面，使你們順從我的律例，謹守遵行我的典章。」（結卅六 26-27）這些恩典與應許雖在舊約沒有用「重生」定名，卻是聖靈重生工作的內容與最好的定義。

聖靈重生第一步的工作，乃是聖靈將神的話語（律法）與救恩啟示寫放在人「裡面」（brq, inward part），歐文認為這「裡面」乃是指人的思想意念（mind，diavnoia），而人的一切敗壞悖逆乃起源於人「思想意念」的敗壞黑暗，若人的思想意念不先被聖靈藉神的話語更新重生，

---

[1] Peter Toon, *God's Statesman* (Exeter: The Paternaster Press, 1971) 173.

[2] J.I. Packer, *A Quest for Godliness: The Puritan Vision of The Christian Life* (Wheaton: Crossway Books, 1990) 81.

[3] Godfery Vose, *The Life & Thought of John Owen* (PhD Diss., State University of Iowa, 1963) 313.

[4] Jerald Brauer, "Reflections on the Nature of English Puritanism," *Church History* 23 (1954) 102.

[5] *The Works of John Owen*, 3.212.

聖靈則無法進一步再更新人的生命性情。[6] 因此，聖靈重生工作的第一步乃是在人的思想意識裡賜下「話語」救恩的亮光。人靈魂的得救，乃因所「領受那栽種的道」（雅一 21）；人蒙了重生，乃「藉著神活潑常存的道」（彼前一 20）。這新人從神話語知識入門，同樣是靠神話語知識更新成長，「這新人在知識上漸漸更新，正如造他主的形像。」（西三 10）。弟兄姐妹，從此可見歐文是何等高舉神話語聖道的重要性，並人思想意念的重要性，真是一切的福氣都源於「晝夜思想耶和華的律法（話語）」（詩一 2）。聖靈重生的工作，一方面是將神的話語刻寫在人的「思想版」上，另一方面同時更新「思想版」本體之功能，使它能刻存神的話，明白神的話，成為一個「心志」（思想，mind）改換一新的人（弗四 23-24）。[7] 歐文強調這「思想」（mind）的改換一新，不是指外在道德態度與行為的改變而已，乃是指內在「思想版」本體（being）性質的更新改變，得著聖靈「內注」（infused）的新生命功能與原則（principle），是一種獨立存有的原則功能「加注」（superinduced）在原有的思想官能上（faculty）。[8] 因此，在基督裡新造的人（new creature），的確是聖靈在他裡面有新的創造，在他的思想官能裡（mind faculty），擁有新的屬靈心竅功能，新的屬靈悟性功能，使他能得著真理的思想，從心裡又自願又自然的相信耶穌，接待耶穌。[9]

歐文描寫這聖靈重生的工作是必有果效的（efficacious），無法攔阻的（irresistible），並且絕不失誤的（infallible）。感謝神，聖靈將神的律法（話語）放在我們裡面（mind），按著耶利米書卅一 33 的應許，更要將神的話寫在我們「心上」，歐文認為這是聖靈重生人第二步的工作。[10] 「心思意念」（mind）與「心」（heart）屬不同之官能，「心」是特別指到人的意志（will）與感情（affection）。[11] 這就是以西結書卅一 33 所說的「新心」，「除掉石心」，「賜下肉心」，都是指我們有順從神話語的新意志與感情，決志信主，並從心裡能愛神，渴慕神（love and adherence unto God）。[12] 歐文強調聖靈賜下「新心」，並不是「換心」—— 整個意志感情全然變得愛主順服主，毫無剩餘邪情惡慾。這顆「新心」，是指新的感情意志「注入」（infused）與「種入」（implant）在我們「心」裡，而原本心之「本體」（being）卻沒有被改變或取代，沒有「體」之改變，卻有「質」之改變。[13] 因此那老我舊造的生命思想性情，需要被新的生命思想性情日日更新取代，每天靠聖靈聖道治死身體的惡行（羅八 12），隨從聖靈，不隨從肉體（羅八 5-6）。從歐文的重生定義看，重生乃是屬神的新生命原則、性情與思想，加注在我們原有的心思感情與意志上，而非指一新「靈」的注入，或「靈本體」

---

[6] *Works*, 22.148-150.

[7] *Works*, 3.221. 用今天電腦知識的語言，即軟體內容與硬體兩方面的更新，升級（upgrade）。

[8] *Works*, 3.220-221.

[9] *Works*, 3.318-319.

[10] 是邏輯上的次序（logical order），非時間上的次序（chronological order）。

[11] *Works*, 22.150.

[12] *Works*, 22.151, 148; 3.335.

[13] *Works*, 3.335.

（entity of spirit）之復活，重生的新人仍保有他原有的身份本我（identity），擁有原有的身體與靈魂本體（soul，思想、情感、意志），只是這思想、感情和意志完全被更新了，並有新的屬靈悟性功能。

2. 聖靈的印記（Sealing）

哥林多後書提到神的膏印：「**膏**我們的就是神，祂又用**印印**了我們，並賜**聖靈**在我們心裡作憑據」（林後一 21-23）。以弗所書兩次提到聖靈的印記：「你們既聽見真理的道……也信了基督，既然信祂，就受了所應許的**聖靈**為**印記**。這聖靈，是我們得基業的憑據，直等到神之民被贖。」（弗一 13-14）「不要叫神的**聖靈**擔憂，你們原是受了祂的**印記**，等候得贖的日子來到。」（弗四 30）聖靈的印記（或膏印）是清教徒討論「得救確據」（assurance）時，常思想的神學主題。像威廉柏金氏（William Perkins）解釋聖靈的印記，乃聖靈在信徒生命裡印下神得救的應許，而成為信徒內心得救的確據。[14] 約翰畢斯頓（John Preston）認為聖靈的印記，乃信主後（post-conversion）聖靈的一種內在光照與彰顯，使人有一種說不出來的得救確據。[15] 多馬古雲（Thomas Goodwin）更認為這是聖靈本身在信徒心裡的一種直接（immediate）說話與見證，聖靈與我們的心同證我們是神的兒女（羅七 17）。[16] 這種把聖靈的印記視為信主後特定經歷的說法，直接影響後來（像約翰衛斯理）把聖靈充滿作為一種信主後特別的經歷追求（post-conversion experience）。歐文認為聖靈的印記並不是信主後的一種特別經歷，聖靈的印記乃是指聖靈本身豐滿的內住（indwelling），聖靈本身的內住就是這膏印（sealing）。[17] 聖靈本身榮耀的同在、內住，就是一項印記證明，同證我們是神的兒女。聖靈的印記並非一種信主後特別要去追求的經歷或內在的光照與聲音。歐文解釋聖靈內住的膏印有三方面的意義：

（1）印是神形像的印上（Stamping the Image of God）：羅馬時代，王的指環印章上是刻有王的形像記號。同樣當聖靈內住臨在我們的生命裡，我們的生命就像一張紙或蠟團，被印上神的形像、生命、性情，[18] 並且因為聖靈同在膏印的工作乃一生之久，在信徒的生命裡愈印愈深，愈發刻印顯明出神的形像（really communicating the image of God in righteousness and true holiness unto the soul）。[19] 歐文指出約翰福音三 27：「人子是父神所**印**（證）的。」也是耶穌一切生活事奉能力之源。主耶穌道成肉身，倒空虛己祂本身的榮耀權能，而祂一切生活傳道的能力智慧，乃是聖靈在祂生命裡的「膏印同在」的結果，[20] 因「神

[14] Sinclair B. Ferguson, *The Doctrine of the Christian Life in the Teaching of John Owen* (PhD Diss., University of Aberdeen, 1979) 117.

[15] John, Preston, *The New Covenant*, 416.

[16] Thomas Goodwin, *Works*, 345, 366-67.

[17] *Works*, 4.404.

[18] *Works*, 4.400.

[19] *Works*, 1.242.

[20] *Works*, 2.242.

賜聖靈給祂是沒有限量的」(約三 34)。

(2) 印是應許的確證：一份文件或契約若蓋上印，即表明文約中的條文或應許的確定性(certainty)，不變性(unchangeableness)與有效性(efficacy)。[21] 同樣，神給我們一切救恩的應許，有聖靈在我們生命裡的同在膏印與團契，就是一切救恩應許最有力的確證。[22] 神一切的應許都是實在的 ——「神的應許，不論有多少……都是實在的……祂又用印印了我們，並賜聖靈在我們心裡作憑據。」(林後一 20，22)，聖靈內住同在的印記，確證神一切的應許都是實在的。

(3) 印是安全的確據：一份公文或一袋公帑被政府加上封印，即表示它的安全性，必能安全運送到目的地，平安穩妥的交到當事人手中。同樣，聖靈同在的印記，就是我們必得「基業的憑據，直等到神之民被贖」(弗一 14；參啟七 4；結九 4)。聖靈必保守我們直到那日，平平安安的把我們交到父神的手中。[23] 因此，內住的聖靈本身就是那「印記」(seal，mark)。聖靈的印記就是我們「成聖」的基礎，神一切應許的確證，與我們終必得救的確據(assurance)。

3. 聖靈的交通(Communion with the Holy Spirit)

聖靈是三位一體真神的第三位，與聖父、聖子同質同榮。[24] 歐文強調聖靈擁有與聖父聖子完全一樣的屬性，三位(父、子、聖靈)在創造與救贖上同工同榮，信徒應順服、信靠、敬畏、尊崇、敬拜與事奉聖靈，如同對聖父、聖子一樣。[25] 歐文指出我們與神團契交通，有兩種的對象方式：

(1) 第一種交通的對象方式，是以神的本體神性看(oujsiwdwz)，是我們對「獨一的真神」(One Being God)的禱告交通，一位真神，一個「本首」(Godhead)，不分位格(persons)，乃對三位「一體」整個獨一真神(whole Deity)的交通禱告。[26] 讚美祂的公義、聖潔、慈愛、能力、知識與智慧，讚美感謝祂的創造與救贖。

(2) 第二種交通的方式對象，是以神的位格看(uJpostatikwz)，是我們對三一真神個別的位格(distinct person)，與不同位格個別不同的「恩工」(distinct communication or dispensation

---

[21] *Works* 11.323.

[22] *Works* 11.322.

[23] *Works* 2.243.

[24] 參尼西亞信經：「我信聖靈，為主……與父子同受敬拜，同受尊榮……。」

[25] *Works*, 3.72-74.

[26] *Works*, 2.12, 19.

of grace），而有個別不同的感恩與交通。[27] 我們感謝敬拜天父，祂是一切美善恩賜萬福的源頭（雅一 16），祂是眾光之父，祂是按自己旨意用真道生我們的父（雅一 17，18），祂是在基督裡揀選我們的父（弗一 4），祂是隨己意行作萬事的父（弗一 11），祂是愛世人差下祂獨生愛子的父（約三 16），祂是愛教會差下聖靈保惠師的父（約十四 26）。歐文歸納天父位格與救贖「恩工」的獨特性（distinctiveness），以天父為全權（ultimate authority），全源的神（fountain of all graces）。[28] 我們感謝敬拜主耶穌，[29] 祂是道成肉身的主（約一 14），祂是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主（約一 29），祂是用自己的血使我們脫離罪惡的主（啟一 5）。歐文從主耶穌救贖的「恩工」看，以耶穌為「買贖至寶」（purchased treasury）之主。[30] 我們感謝聖靈，[31] 祂是使我們重生的聖靈（約三 5），祂是使我們成為聖潔的聖靈（羅十五 16），祂是保惠師安慰者（約十四 16），祂是賜下恩賜能力的聖靈（林後十二 4-11，徒一 8），祂是恩膏教訓的聖靈（約壹二 27），祂是引導我們明白一切真理的聖靈（約十六 13），祂是內住與充滿我們的聖靈（弗一 14，五 18）。按以上救贖的「恩工」看，聖靈在信徒身上帶來救恩直接的果效（immediate efficacy），[32] 使我們能經歷並享受一切耶穌基督救贖至寶的恩典。

歐文以哥林多後書十三 14 保羅的祝禱作為與聖父、聖子、聖靈團契交通的一個重要模式：「願主耶穌的恩惠（grace），神的慈愛（love），聖靈的感動（fellowship，交通）常與你們眾人同在。」聖經特別強調天父的慈愛：「神就是愛，神差祂獨生愛子到世間來……神愛我們的心，在此就顯明了。」（約壹四 8-9；參約三 16；羅五 5-8，八 39；林後十三 11，14；弗二 4）。天父是慈愛的天父，我們是祂的**兒女**，我們敬愛祂。這是一種「父子之愛」的交通關係（filial relation）。住在父神的愛裡，就是住在父神裡面與祂團契交通（約壹四 16）。歐文指出我們與天父的交通，重點是在天父的慈愛裡交通；[33] 思想祂的大慈愛，感謝祂的大慈愛，回應祂的大慈愛，讚美祂是萬愛萬福的源頭。我們與主耶穌的交通，重點在祂的救贖大恩；[34] 常思想頌禱祂的救贖大恩來與主交通。耶穌是愛教會為教會捨己的新郎良人（弗五 25），我們是主的**新婦佳偶**、愛慕祂、仰慕祂、戀慕祂和思慕祂。這是一種新郎新婦「夫

[27] *Works*, 2.9, 12, 16, 19. 歐文強調與神任何一位格的交通，並不排除在靈裡與其他位格之交通，只是首次之別（principal/secondary），直接與間接之別（immediate/mediate）。

[28] *Works*, 2.16, 23; 3.92.

[29] 向主耶穌禱告頌讚的經文根據：徒七 59-60；羅十 13；林前一 2；林後十二 8-10；腓二 9-11；啟一 5-6, 五 8-14。

[30] *Works*, 2.16.

[31] 歐文強調信徒對聖靈的感謝、仰望、等候、敬拜、讚美與禱告（*Works*, 2.229-230, 239, 269-271）。巴刻認為向聖靈禱告祈求，為要更親近耶穌，更像耶穌，是十分合宜的。參巴刻，《活在聖靈中》，（香港：宣道出版社），頁 289-290。

[32] *Works*, 2.16; 3.23,92.

[33] *Works*, 2.20, 21.

[34] *Works*, 2.47-48.

妻之恩愛」的交通關係（conjugal relation）。[35]

為什麼在保羅的祝禱中，特別強調我們與聖靈的交通團契呢？歐文認為我們與聖靈的交通（fellowship），是與聖靈位格（person）直接（immediate）的交通，與天父慈愛裡的交通，與主耶穌恩愛裡的交通，都是藉著聖靈三位一體的合一性而產生。我們如何與聖靈交通呢？聖靈在我們生命中做重生、啟示、教導、成聖、引導與澆灌恩賜等工作，然而歐文認為我們與聖靈交通的重點，不是在這些救贖應用（application of redemption）的恩工上，我們與聖靈團契交通的重點，乃是以祂為「保惠師」安慰者（comforter）。[36] 在這充滿苦難與逼迫的世界，聖靈是 parav-klhtoz，是常伴在我們身旁安慰扶持，輔導指引我們的聖靈。歐文指出在約翰福音十六章主耶穌對聖靈的介紹與應許，是特別針對門徒們將要受逼迫（十六 2），而需要聖靈來安慰扶持；是針對門徒將會滿心憂愁（十六 2），而需要聖靈來安慰勸勉。[37] 歐文強調聖靈乃是「安慰與勸勉的聖靈」（Spirit of comfort and consolation）。[38] 聖靈的安慰，是永遠的安慰（帖後二 16），因聖靈永不離開我們，永與我們同在，不斷的加給我們安慰勉勵。[39]

聖靈如何安慰勉勵我們呢？歐文指出聖靈八方面安慰的工作：1）聖靈使我們想起主對我們所說的一切話（約十四 26），想起聖經的話語與應許，使我們在困難中大得安慰勉勵。2）聖靈要榮耀耶穌基督（約十六 14），使我們明白看見耶穌的救贖大愛，看見耶穌本身的榮耀美麗，而大得安慰。3）聖靈將神（天父）的愛澆灌在我們心裡（羅五 15），我們得稱為神的兒女，是父賜給我們何等的慈愛（約壹三 1），使我們在父神大愛揀選中大得安慰。4）聖靈與我們的心同證我們是神的兒女（羅八 16），印記的聖靈給我們得救確據的安慰。5）聖靈在我們心裡作憑據（earnest；林前一 21），使我們在地上預嘗「部分」（part of the whole）將來在天國與神同在的榮美福樂，而大得安慰。6）聖靈恩膏（anoint）我們如同祂恩膏基督（林後一 21；約壹二 20，27），使我們與耶穌同作先知、祭司與君王，這是何等榮耀的職份與安慰！聖靈的恩膏（unction），是喜樂油的恩膏（來一 9），使人得安慰喜樂。聖靈的恩膏，是恩膏的教訓（約壹二 27），使聖經真理的教訓「光透亮澤」，使我們看得見，摸得著，使我們安慰滿足。7）聖靈是「施恩叫人懇求的靈」（撒十二 10；參羅八 26，27；弗六 18；猶 20），聖靈更新提昇我們的靈覺，使我們能懇切禱告，在靈裡飽嚐與主交通禱告的甘甜，心靈大得安慰滿足。8）聖靈是賜平安，喜樂與盼望的聖靈（羅十五 13；約十四 26，27；十六 20），聖靈使我們得享在基督裡赦罪的平安，與神和好的平安，在患難中的歡歡喜喜（羅五 2，帖前一 6），並藉著聖靈大有盼望，盼望神的榮耀，盼望主的再來（彼前一 13），而大得安慰。

---

[35] *Works*, 2.54.

[36] *Works*, 2.222, 233, 235, 236.

[37] *Works*, 2.223-225.

[38] *Works*, 2.231.

[39] *Works*, 2.233.

最後歐文提出保守與聖靈交通的三大原則，分別關乎聖靈的感情（emotion），聖靈的感動（motion）與聖靈的說話（word）：1）不要叫聖靈擔憂（弗四 30），不傷害聖靈的感情（affection，emotion）。聖靈對我們（如同母親對兒女）百般慈愛溫柔，照顧保護，為求我們活得好，行得好。若我們思想言行有所犯罪，祂便為我們擔憂難過，我們與聖靈的交通更被罪攔阻。因此我們要追求聖潔（弗四 20-32），不叫聖靈擔憂，不讓罪影響我們與聖靈的交通。2）不要消滅聖靈的感動（quench not the Spirit，帖前五 19），聖靈是「焚燒的靈」（賽四 4），聖靈如火在我們裡面焚燒、感動，並把我們所得的恩賜恩典如火挑旺起來（提後一 6），使我們能靈命進深，繼續不斷順服神（furtherance in obedience），靈命繼續增長結果。[40] 我們若不消滅聖靈的感動（motion，operation），順服聖靈的感動，步步順服神的旨意，必能在聖靈豐富的感動與恩賜裡繼續享受與聖靈的交通。3）不抗拒聖靈（徒七 51），聖靈是默示啟示神話語的聖靈，聖靈以聖經神的話語向我們說話，我們若抗拒神話語的教訓（word），即抗拒聖靈，使我們與聖靈的交通受虧損。[41]

反省今日教會許多弟兄姐妹較注重聖靈是「恩賜的聖靈」（Gifter；羅十二 6-8；林前十二 4-11；弗四 11；彼前四 11）、「成聖的聖靈」（Sanctifier），以及使人重生悔改相信稱義與成聖；卻忽略了聖靈本身位格「安慰者」的重要職事。我們常在聖靈安慰的恩工中與祂團契交通，頌禱祂八大方面安慰我們的恩工，必得著個人內心的安慰與醫治，心靈的平安喜樂、自由釋放。常努力保守與聖靈的交通，不要叫聖靈擔憂，不消滅聖靈的感動，不抗拒聖靈，必得享聖靈親密的同在，聖靈豐富的恩賜與聖靈豐富聖經真理的啟示。

4. 聖靈的恩賜（Gifts of the Holy Spirit）

「祂升上高天的時候，擄掠了仇敵，將各樣的**恩賜**賞給人。」（弗四 8）「你們來到主面前，也就像活石，被建造成為**靈宮**，作聖潔的祭司，藉著耶穌基督奉獻神所悅納的靈祭。」（彼前二 5）聖靈的重生，是神使我們成為有生命的「活石」；而聖靈的恩賜，是使眾活石被建造配合而成為「靈宮」（temple），滿有裝飾華美，彰顯神榮耀的同在。[42] 聖靈的浸（baptism of the Holy Spirit），使我們與基督聯合，成為基督奧秘的身體（mystical body），而聖靈的恩賜，使「身體」成為「官能體」（organical body），有不同的恩賜肢體官能，互相配搭造就，各有所用，彰顯神榮。[43] 聖靈恩賜的目的，是要造就信徒，建立神國，廣傳福音。若聖靈恩賜沒有用在神國福音工作上，將是一無用處（useless）；若神國福音工作不依靠聖靈的恩賜，將會一無成果（fruitless）。[44]

---

[40] *Works*, 2.266-267.

[41] *Works*, 2.267-268.

[42] *Works*, 4.420, 427, 491.

[43] *Works*, 4.420, 428.

[44] *Works*, 4.421.

歐文把聖靈的恩賜分成兩類：一般性恩賜（ordinary gifts）與特殊性恩賜（extraordinary gifts）。一般性恩賜並非指其平凡次等，「一般性」（general）乃是指這恩賜恆常持續在一般的教會裡，一直到世界的末了。[45] 只要是教會，就一定能有這些恩賜（例如教導、勸化、治理等恩賜；參羅十二 6-8）。在一般性恩賜中，歐文特別強調牧師（或長老）與教師的恩賜及職份的重要性：[46] 「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在真道上同歸於一，認識神的兒子，得以長大成人，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弗四 12，13）歐文定義特殊恩賜為「神蹟性」恩賜（miraculous gifts），這種恩賜能力是完全超越人本身的理智與能力，並不是一種「內住」（inherent）的恩賜能力，如同一般性恩賜，可讓人隨時隨意發揮作用。這恩賜能力的彰顯，完全依賴聖靈直接（immediate）在人身上賜下超自然的啟示引導與能力。[47] 特殊性恩賜的目的乃在「證明主的恩道」（徒十四 3），「攻破堅固的營壘，將各樣的計謀，各樣攔阻人認識神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將人所有的心意奪回，使他都順服基督。」（林後十 4-5）[48] 使不信者順服基督，信徒則蒙恩、信心增長。因神同在權能的彰顯，神的國大有能力的擴展。歐文以哥林多前書十二 8-11 所提的九種恩賜為特殊恩賜：智慧的言語、知識的言語、信心、醫病、行異能的恩賜、作先知、辨別諸靈、說方言與翻方言。歐文認為這些聖靈的恩賜在使徒時代是完全的彰顯（特別在使徒、先知與傳福音職份者身上）；但在使徒時代之後，在今天的教會時代，這些恩賜大部分在需要的情況下仍繼續運行，並沒有停止（ceased），只是在「程度上」（degree）有差別，而性質卻是一樣的。[49]

（1）智慧的言語：第一方面，「我必賜你們口才、**智慧**，是你們一切敵人所敵不住、駁不倒的。」（路廿一 15）彼得、約翰原是沒有學問的小民，卻滿有知識口才，放膽講論神的道（徒四），管飯食的司提反與眾人辯論，眾人敵擋不住（徒六 10），這完全不是他們的本能所為，乃是聖靈直接賜下智慧言語的恩賜，使他們大有能力，辨明證實福音。[50] 第二方面，「保羅照著所賜給他的**智慧**，寫了信給你們。」（彼後三 15），這是聖靈智慧言語的恩賜，使保羅有屬靈智慧（以書信）講解處理福音真理，教會真理，造就眾信徒。同樣，歐文認為今天每一位傳道人、牧師與教師，都需要智慧言語的恩賜來解釋聖經真理，能為真道竭力爭辯。[51] 智慧的言語是九種恩賜中最重要的恩賜，故放在首位。傳道人要常常憑信心求神賜下智慧（雅一 5-6），[52] 可以有智慧的言語講解聖經、牧養教會、建立教會。

---

[45] *Works*, 4.486.

[46] *Works* 4. 492, 493.

[47] *Works*, 4.453.

[48] *Works*, 4.453, 484.

[49] *Works*, 4.454, 470, 472, 474-475.

[50] *Works*, 4.454-455.

[51] *Works*, 4.455-456.

[52] *Works*, 4.455-456.

（2）知識的言語：「用啟示使我**知道福音的奧秘**……曉得我**深知基督的奧秘**……我作了這福音的執事，是照神的**恩賜**……使眾人都明白，這歷代以來隱藏在創造萬物之神裡的奧秘……。」（弗三 3-9；參西四 3）這知識言語的恩賜，乃指神的僕人深知基督福音的奧秘，並能講明基督的奧秘。保羅是從聖靈的直接啟示得知這奧秘的知識，其程度榮耀豐滿，像保羅（或其他使徒）這樣默示無誤的知識言語的恩賜已屬停止。今日傳道人只能有「一定程度」（certain measure）知識言語的恩賜，使他能忠心講明福音的奧秘。[53]

（3）信心的恩賜：「我們若將起初確實的信心，堅持到底，就在基督裡有分了。」（來三 14）「他們因著信，制伏了敵國，行了公義，得了應許，堵了獅子的口。滅了烈火的猛勢，脫了刀劍的鋒刃，軟弱變為剛強，爭戰顯出勇敢，打退外邦人的全軍。」（來十一 33-34）歐文認為這裡信心的恩賜不是指得救的信心，因信徒皆有得救的信心；也不是指行異能的信心（faith of miracles），因與下文行異能的恩賜重覆。[54] 這裡信心的恩賜是指信徒、傳道人在極大的患難逼迫中，仍能堅持到底的信心；在許多仇敵攻擊當中，仍能站立得穩、得勝有餘的信心，是至死忠心的信心。[55]

（4）醫病的恩賜：歐文指出醫病的恩賜不但賜給使徒們（太十 1），七十門徒（路十 9），也是賜給信徒[56]：「手按病人，病人就必好了。」（可十六 18）醫病的恩賜是神異能的彰顯，卻不等於「行異能的恩賜」（10 節）；因兩者之意義、方向及目的都有不同之處：1）行異能神蹟顯明神大而可畏，使人敬畏，甚至害怕（例：徒十三 11-12）；醫病的恩賜卻顯明神的慈愛憐憫，使人在病痛中得解救醫治，滿心喜樂感恩（例：徒三 8）。2）醫病的恩賜一般以按手與抹油禱告顯明（太九 18；路四 40；可六 13；雅五 14-15），行異能卻沒有一定的方式。歐文認為醫病恩賜是特別賜給教會的長老或傳道人用於牧養教會，使困苦貧窮、受逼迫的信徒特別經歷神的安慰。[57] 3）行異能的恩賜主要針對不信的人作見證，如同說方言是對不信的人作證據，不是為信的人作證據（林前十四 22）。然而醫病的恩賜是特別針對信徒作證據：1）醫病的恩賜乃神國度臨在（神同在）的特別記號與象徵（a peculiar sign and token）之一，是基督將要復興萬事（renewal）的一個前行記號，更是神與教會同在的記號（the mark of the church）。[58] 2）病得醫治顯明耶穌確實「為我們的罪擘壓傷」（賽五三 5），「祂被掛

[53] *Works*, 4.459-461 柏賽氏（Poythress）稱這種程度上與使徒不一樣的恩賜為「類似性」（analogous）恩賜，性質類似，卻不是默示性絕對無誤的。參 Vern S. Poythress, “Modern Spiritual Gifts as Analogous to Apostolic Gifts: Affirming Extraordinary Works of the Spirit within Cessationist Theology,” *JETS* 39 (1996) 77, 83, 93.

[54] *Works*, 4.461.

[55] *Works*, 4.461-462.

[56] *Works*, 4.462.

[57] *Works*, 4.465.

[58] *Works*, 4.463.

在木頭上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彼前二 24）。病的根源是罪，病若能奉耶穌的名得醫治，乃顯明耶穌確實在十字架上除去了我們的罪，否則無人能得此醫治。[59] 病得醫治乃是基督贖罪工成的記號與果效（sign and effect）。歐文不是在這裡標榜今天許多人所高舉的「醫治福音」或「全備福音」——福音包括罪得赦免、得永生、以及病得醫治的應許。從歐文的觀點，病得醫治不是福音應許的一部分（信主者都能得醫治），卻是福音應許（罪得赦免、得永生）的一個可見的記號與證明。

（5）行異能的恩賜：對不信的人或信心軟弱者特別需要經歷神的異能，因看見神的大能 ——「覺悟來世權能」（來六 5），而能放下偏差成見，帶著一顆謙卑受教的心來聽信福音。因著異能神蹟，常帶來福音極大的果效。[60] 歐文認為行異能需要特別「行異能的信心」（the faith of miracles），就像哥林多前書十三 2 所說移山的信心。這種信心不是出於個人的幻想或意志，也不是出於對聖經應許的抓住與大膽應用，而是出於聖靈在一定的時間與環境裡給人直接的啟示、催逼與感動（immediate revelation, divine impulse and impression）。[61] 就像保羅被聖靈充滿，滿有行異能的信心，而宣告顯明神所要行的異能 ——「主的手加在你身上，你要瞎眼，暫且不見日光。他的眼睛，立刻昏矇黑暗。」（徒十三 11） 歐文認為這種恩賜並非使徒們所特有，每一位傳福音的弟兄姐妹（brethren of the church）都有可能被主使用，得著這種恩賜，見證福音的大能。[62]

（6）作先知的恩賜：先知的恩賜（prophecy）分兩方面，一是先知說預言（foretelling）—— 聖靈直接啟示將來的事；二是先知講道（forthtelling）—— 按著聖靈的光照啟示，從聖經神的話解明神的心意，得著神的信息，使教會得造就。歐文認為第一種先知說預言的恩賜非常稀有（rare），並且如今已經停止（ceased）。第二種先知講道的恩賜，在今天的教會仍普遍存在，傳道人被聖靈光照，不單能按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更能針對教會的光景與需要來應用神的話，使教會能按著神的帶領，得著實際生命、生活的造就。[63]

（7）辨別諸靈的恩賜：辨別諸靈的恩賜是針對先知說預言的恩賜而有，分辨預言是從神來或從撒但來，先知是真先知或是假先知。歐文認為先知說預言的恩賜早已停止，故今不再有，也不必有辨別諸靈的恩賜。[64]

（8）說方言和翻方言的恩賜：五旬節門徒被聖靈充滿，都說別國的方言，都得著同樣

---

[59] *Works*, 4.463.

[60] *Works*, 4.467-468, 480, 482-485.

[61] *Works*, 4.466.

[62] *Works*, 4.467.

[63] *Works*, 4.469.

[64] *Works*, 4.470.

方言的恩賜；這乃表示福音要向多國多民傳講，福音並非只為神的選民猶太人，乃為普世萬族；並表示神國的拓展，不是靠權勢、靠馬兵，乃是靠福音話語，靠聖靈的恩賜大能，以萬國的方言傳講，使世界福音化。[65]　這種別國的方言，不必翻譯，乃直接向不信的別國百姓宣講。歐文指出第二種的方言，乃在教會聚會時賜下，需有翻方言恩賜者向全教會翻譯，使會中有不信的人因此覺悟悔改。[66]

感謝神，英國清教徒在英王與聖公會國教之逼迫下，經歷許多患難痛苦，他們在為主受苦中，特別經歷聖靈的安慰，聖靈的引導與保護，並聖靈許多的恩賜。[67]　例如清教徒理查巴氏達（Richard Baxter），他在傳講神醫治的道理時，自己喉嚨的腫瘤得著醫治，並他為垂死的病人禱告，病人得著完全的醫治。[68]　清教徒的神學，是苦難的神學，在苦難中真實體驗聖靈的安慰保守、恩賜與大能，以生命真實的經歷從聖經中整理出更全面的聖靈教義。在清教徒的神學家、傳道人中，以歐文為佼佼者，從其文本中可見他嚴謹的解經，深度的神學思辨與個人與神活潑的靈交；特別他對聖父、聖子、聖靈三方面平衡的靈交，他一再提醒與主耶穌新郎愛的靈交（內在生活），及與安慰者聖靈交通之重要性。此外他的聖靈恩賜論突破了加爾文聖靈論的許多框框，[69]　不否定聖靈許多特殊恩賜仍在當世教會運行，對後世聖靈教義的發展有極大的貢獻，真不愧被譽為「聖靈神學家」！

---

[65] *Works*, 4.473.

[66] *Works*, 4.474.

[67] 在類似的逼迫環境下，今日中國許多的信徒經歷著同樣聖靈的安慰、保守與聖靈的恩賜大能。當年清教徒種種的經歷，成功與失敗的見證，實給今日中國信徒借鏡。

[68] Richard Baxter, *The Saint's Everlasting Rest* (Westwood, N.J.: Revell, 1962) 405-406.

[69] John Calvin, *Institutes*, ed. John McNeill (Philadelphia: Westminster Press, 1975) 2.1454, 1467.